

社会劳动价值论 的十点理解和见解

□钱伯海

拙作《社会劳动价值论》系统汇集了作者的30篇文章,由中国经济出版社出版,已经两年,受到众多专家学者的关注。这是出于工作需要^①,系统学习马克思劳动价值论的一些心得和体会,其中有理解也有见解。一则是随着经济技术的巨大发展,情况发生很大的变化,有些需要作出新的认识和理解;二则是研究中发现,过去理论界对劳动价值论的认识确实存在一些扭曲和误解,需要作出说明和解析。归纳起来主要有以下十点,故定题为十点理解和见解。

一、确认三次产业共同创造价值

社会劳动是一、二、三产业劳动的合称,由物质生产的第一、二产业和劳务生产的第三产业所构成。传统的政治经济学只承认物质生

产,认为工业、农业、建筑业和作为其继续的商业、运输业才是生产部门,即所谓五大物质生产部门,计算产值。其他所有劳务生产,统统称为非生产部门,不计算产值,作为物质生产成果的再分配处理。以此理论为基础,建立起来的国民经济核算体系,称为物质生产核算体系(MPS体系)。显然存在历史的局限性。作为商品二因素——使用价值与价值,使用价值指商品的有用性,物质成果具有使用价值,称之为生产;而劳务生产成果,包括文化教育、医疗卫生、生活旅游、国防治安、城乡交通管理等服务,同样具有使用价值,发挥如下两方面的重要作用。

(1) 作人们生活之用,满足人们的需要。现代社会如果没有文化教育、医疗卫生、生活旅游、城乡交通管理和国防治安等服务,那人类的生活就倒退,无法维持,更谈不上现代的所

谓精神文明。

(2)作社会生产之用,是社会大分工、大协作的基础和条件。以上种种服务,包括生活旅游在内,对物质生产都是必需的,离开了这些服务,物质生产就中断,就不能进行。而且现代物质生产的高效率,从事第一、二产业的人数愈来愈少,正是建立在第三产业大发展的基础上。现在一些发达国家和地区,第三产业的从业人数和产值比重,已占到整个生产的60—70%,以后还有进一步扩大的趋势。

然而,传统的政治经济学教材为什么坚持物质生产,对服务列入生产持批评态度,认为综合性生产的SNA体系,建立在资产阶级三要素理论上呢?原因在于:一方面是因为受传统观点的影响过深,而早先的服务比重微不足道,现在是极大增长。另一方面是在认识上存在两个方面的误解:

- 1、把生产的活动性质与生产的活动效益相混淆;
- 2、把经济活动与经济收支相等同。

而且又习惯于从微观考察,疏于宏观考察和平衡推算。详细论述,请参见拙著《社会劳动价值论》第七章——理论的关键在于确认第三产业同样创造价值。

二、关键在于确认物化劳动创造剩余价值

第三产业进行劳务生产,提供劳务产品,满足人们生活和社会生产需要。劳务产品不论是文化教育服务、医疗卫生服务和城乡交通服务等等,它们虽然不具有物质形态,但同样有使用价值。也就是第三产业的具体劳动创造的使用价值,通过交换而形成抽象劳动,创造劳务价值,或用于社会生产,作为生产的中间消耗 c ;或用于人们生活,作为劳务成果的最终使用。

但是许多劳务成果很难说清楚作什么使用,例如科学技术,它特别重要,被认为第一生产力。它又如何形成第一生产力,并且创造价值和和使用价值呢?

科学技术表现为精神形态,表现在科学技术人员知识技艺、论文著作,或者是图书资料、设计方案等等,既不能吃、也不能穿,更不能供人们住用,怎么体现它能创造价值和和使用价值呢?好象很难理解。我国有位知名度很高的经济学家,就怀疑科技是生产力,写文章、作报告,阐明他的观点,并且说就是把美国图书馆全部搬到中国来,中国也不能现代化。事实也正是如此,不要谈图书馆,就是把全世界最优秀的科学家、工程师、设计师,包括诺贝尔奖金获得者全部集中到中国来,使中国科技人员集全世界上之大成,中国也不能发展生产力,实现现代化。但事实证明,科技是生产力,是第一生产力,知识经济时代实际就是科技真正成为第一生产力的时代。关键是过去存在一个至关重要的理论扭曲——只有活劳动创造价值,物化劳动只起转移价值的作用。

物化劳动指劳动手段与劳动对象,指生产中的设备、材料和工艺。现代生产的主要特征,就表现在它采用先进设备、材料和工艺,可以大大提高劳动生产率、节省必要劳动时间、延长剩余劳动时间。剩余劳动时间的物化,就是剩余价值。正如邓小平同志在全国科学大会上指出的,同样的劳动力在同样的劳动时间里,表明价值总量并没有变化,但可以生产出比过去多出几十倍、几百倍的产品。假设过去全部是必要产品,现在多出几十倍、几百倍的产品,全部是剩余产品。商品二因素,有剩余产品,必然有剩余价值,靠的是什么呢,是科学的力量、技术的力量。上面指出,只有把科学技术凝聚在物化劳动上,体现为先进的设备、材料和工艺,提高劳

动生产率,减少必要劳动时间,延长剩余劳动时间,即创造剩余价值。工欲善其事,必先利其器,器就是物化劳动,磨刀不误砍柴工,刀也是物化劳动。所以现代人类的进步和发展,完全依靠不断改进劳动手段、劳动对象,体现为先进的设备、材料和工艺,也就是依靠物化劳动。但长期以来,理论界认为物化劳动只能转移价值,不能创造价值,并且一提到物化劳动创造价值,就要被扣上帽子,受到各种指责和批判。这是多么大的理论扭曲和历史误解?这是为什么?主要原因有两个:(1)把资本等同于物化劳动;(2)把两种劳动——物化劳动与活劳动对立起来。下面先就第二个问题作回答。

三、物化劳动 c 全部来自本期的活劳动

物化劳动——设备、材料和工艺,是其他企业的活劳动成果。不仅是其他企业活劳动成果,而且是本期的活劳动成果。因为不论是作为固定资产的机器设备,或者是作为流动资产的原材料、辅助材料,它们对生产起着决定性作用,但并不构成本期的总产品、总产值的内容。因为上期留下来的固定资产——机器设备和流动资产——原材料和辅助材料,参加本期生产的周转,也就是被生产耗用,但同期又要生产出相应的设备和材料加以补充,并要留到下一期去,以维持企业再生产的正常进行。一般说生产都要逐年扩大,因此不仅把上期留下来的固定资产、流动资产通过周转全额留到下一期去,而且还要把本期生产的计入总产品的产品——机器、设备与原材料、辅助材料中的一部分,作为积累留到下一期去,作为扩大再生产之用。所以本期耗用的物化劳动 c,全部是本期活劳动生产的成果。不仅不是过去的劳动,而且根本没有过去的劳动(除非实行萎缩性生产),全

部是本期的活劳动形成的。对此很多学者想不通,甚至认为不可能,说什么至少也要包含一部分过去的劳动成果。其根本原因在于他们习惯上从微观、从企业看问题,现在从宏观从社会看问题就感到难以理解了。

关于物化劳动 c 全部来自本期的社会活劳动,是基于从宏观、从社会来看待物化劳动,拙著第三章——《从社会看的活劳动创造,恒等于从企业看的物活劳动创造价值》,其代表公式为:

$$\sum_{i=1}^n (c_{ki} + v_{ki} + m_{ki}) = \sum_{i=1}^n \sum_{j=1}^{k_i} (v_{ji} + m_{ji})$$

式中 c 是社会最终产品价值 (c+v+m) 中的物化劳动,是其他企业活劳动的生产成果,而且是本期的劳动成果。马克思著名的再生产公式 II c = I (v+m), 表明第二部类的生产资料,是第一部类活劳动生产的。肯定是同一期——本期生产的,否则就无法建立等式的关系。这点,亚当·密斯有着精辟的见解。过去把物化劳动称为过去的劳动,认为一定是过去生产的,至少也有一部分是过去生产的,这是明显的理论误解。

既然本期生产耗用的物化劳动 c, 作为总产值 (c+v+m) 的构成部分,全部是本期劳动生产的,那意味本期生产的最终成果——用于消费积累(投资)的产品,是全社会各企业的活劳动,实行大分工、大协作,以物化劳动为中介共同完成的。好象是接力赛跑,物化劳动相当于接力棒,但比接力棒复杂得多,它本身是活劳动制造的,因而归根结底,还是活劳动创造价值。

四、社会生产的两大要素

生产力与生产关系是经济学中两个最基本而又重要的范畴,初学者往往感到抽象,知其然

而不知其所以然。为了说清两个范畴的内涵和相互关系，有必要对另外两个范畴——生产要素与经营要素作扼要的介绍。这是两个不同而又密切联系的范畴，在理论界和实践中，生产要素和经营要素常常被等同或混同了。

生产要素包括劳动力、劳动手段、劳动对象，这是生产力的内容，所以又称生产力三要素。它代表着人们运用劳动手段作用于劳动对象，对自然资源进行加工再加工，改变其内在成份和外观形态，适合人们需要的能力，也就是人们利用、改造和征服自然的能力，代表着人与自然的关系。任何社会要进行生产，都必须具备劳动力、劳动手段、劳动对象三要素，它在人类社会的长河中是永远少不了的，而且随着经济技术的发展，愈益发挥其重要作用。因此，物化劳动作为活劳动的凝结物，是永存的，可以讲它万岁、万岁、万万岁！

经营要素指人们所拥有的各种条件，即人、财、物，在西方惯称劳动、土地和资本，以谋取利益。劳动者以劳动谋生，资本持有者以资本谋利，土地所有者以土地谋租。就资本来说，它是在特定条件下的经营要素，它属于生产关系的范围，体现着人与人的相互关系。生产关系变化了，经营要素就会发生相应的变化。资本按照传统的词义解释，是指用于雇佣劳动而带来剩余价值的价值，体现着一种剥削被剥削的关系。与物化劳动存在极大的不同，不要说万岁、万万岁，就是千岁都不敢说。社会主义生产是生产资料公有制，作为历史范畴的“资本”，在我国消声匿迹达几十年之久，而用“资金”来替代。改革开放，外资引入，私有经济也有很大的发展，经济多元化、经营多元化，为了包揽兼容变化的经济形势，我国会计部门创造了一个新名词——“资本金”，兼容资本和资金两种不同的含义。可见，资本与物化劳动存在严格的区

别，但历史和现实社会都对此发生了混淆。最早、最著名的要算法国资产阶级庸俗经济学的创始人萨伊了。萨伊把经营要素混同生产要素，把资本主义生产当做社会生产的一般，把资本等同于生产资料（物化劳动）——认为劳动、土地和资本共同创造价值。显然这是错误的，马克思主义经济学家曾经给予严厉的批判。问题是，十分缺憾，出于对作为经营要素的资本与作为生产要素的物化劳动的混同观点的否定，反而认为提出物化劳动创造价值，就是因袭庸俗经济学萨伊的三要素理论，就是讲资本创造价值，并给以种种批判，有的还相当尖锐。现在这个理论扭曲到了克服的时候了。

五、物化劳动的二重性质

物化劳动是物质化活劳动的简称，是凝结或凝固了的活劳动，具有物质和劳动二重性质。作为物质属性，它不同于天然物，具有价值内容，必然为一定所有者所有，有它的所有制归宿。作为劳动属性，它不同于一般的活劳动，各种各样的活劳动凝结其上，赋予各种特殊性能，即各种使用价值，供人们作各种目的使用。正因为物化劳动具有二重性，在实践中容易产生各种矛盾和误解，需要从两方面区别各自的特点和关系。

（一）作为物质属性，一定要和资本相区别。作为物化劳动，在企业是以生产资料——劳动手段和劳动对象出现的，前者如厂房建筑、机器设备和各种工具，后者如原材料、零部件和各种配套产品，这些都是由生产单位生产，由使用单位通过市场购入的。购买需要资金，对生产经营者来说表现为资本。没有资本就无法取得物化劳动，只能参观参观，望物兴叹。但资本不等于物化劳动，二者之间存在严格的区别。马

克思就曾指出：“纺纱机是纺棉花的机器，只有在一定的关系下，它才成为资本。脱离了这种关系，它也就不是资本。”^②并以黑人作比喻，指出：“黑人就是黑人，只有在一定的关系下，它才成为奴隶”。如果离开这个关系，他就不是奴隶了。资本与物化劳动是既有密切联系，而又有严格区别的经济范畴，一个属于生产力，一个属于生产关系，决不能相互混淆。

(二) 作为劳动属性，要和生产经营的企业相联系。物化劳动作为物质化的活劳动，是其他企业的活劳动成果，只有在商品生产条件下才表现为价值，离开商品生产，劳动就不能成为价值。因而对物化劳动的确定，一定要和独立的生产经营单位——企业相联系。产品的生产过程，也就是活劳动的物化过程，棉纱由棉花纺成，棉纱生产过程正是纺纱活劳动凝结在棉花上的物化过程，由棉花逐步转化为棉纱。但不同企业有不同的表现，纺纱和织布分开设厂，织布厂购纱织布，纱是物化劳动，构成布价值中的c。如果把纺纱厂与织布厂合并而为纺织厂，纺织厂既纺且织，用本厂纺的纱织布，纱作为纺织厂纺织车间的生产成果——半成品，不出售，就不构成布价值中的物化劳动。而棉花和机器折旧才是布的物化劳动c。所以作为物化劳动，一定要与生产经营的企业相联系。社会分工愈细，企业愈多，物化劳动c愈大，反之社会分工愈粗、企业愈少，则物化劳动c愈少。如果扩而大之，全社会只有一个企业，企业内部分工，没有出售，没有购买，也就没有什么物化劳动c了。则所有产品都是这个社会大企业的活劳动的成果，即(v+m的总和)。

六、价值范畴的两种表现

价值范畴有多种概念——对商品生产来

说，有“所用”、“所值”和“值不值得”。“所用”指使用价值，亚当·斯密早就指出：“应当注意，价值一词有两个不同的含义，它有时表示特定物品的效用，有时又表示由于占有某物品而取得他种货币货物的购买力，前者又叫使用价值，后者又叫交换价值。”^③因而在“所用”含义上的价值是指使用价值，可以称之为“实物价值”，而作为“所值”含义上的价值，是指凝结在商品中的人类劳动——社会必要劳动，以劳动时间长短表示，这是政治经济学中最常用的价值，我们称之为理论价值。“值不值得”则是将实物价值与理论价值相对比，看单位产品劳动投入的多少，或者指单位投入所得产品的多少，考察其经济效益。下面谈两种价值，即作为“所用”的实物价值和作为“所值”的理论价值。和理论价值相对立，实物价值从内容来说，可以称之为实际价值。

理论价值在政治经济学最为常用，是指生产商品社会必要劳动量的大小，以劳动时间计量，单位产品价值量与劳动生产率的高低成反比变化。实物价值过去没有被提出，指价值量以实物量计量，它与劳动生产率高低成正比变化。例如企业计算产值指标，价格定了，劳动生产率高的企业，产量高，产值就大。反之劳动生产率低的企业，价格定了，产品少，其产值就低。其产值大小与劳动生产率呈正比变化。这与理论价值显然不大相同，计量单位不同(一个计产量，一个计劳耗)，变动趋势不同(一个成反比，一个成正比)。正因为如此，从使用价值方面提出价值范畴，常常遭到这样那样的批判，认为它违反了马克思的劳动价值论。

理论价值与实际价值存在巨大差异，计量单位不同与劳动生产率的变动趋势又相反，好象是互不相容，实际上二者又是统一的，是同一价值的两种表现，在此“必要产品”既是因又是

果,使表面看去完全不同,而实际上又把他们统一起来了。因为理论价值是指社会必要劳动,以劳动时间计量。随着社会劳动生产率的不断提高,“必要产品”的制造时间,不断缩短,“剩余产品”生产时间不断延长,而劳动力又不比一般商品。马克思指出:“和其他商品不同,劳动力的价值规定包含着一个历史和道德的因素。”^④即随着经济技术的不断发展,劳动生产率的不断提高,劳动者的报酬——必要产品量(指实物量)要相应地增加。而物化劳动消耗 c ,表现为原材料、辅助材料和折旧,也都指实物量。而且前已证明,物化劳动来自活劳动,而且是本期的活劳动,也是由必要产品工资报酬构成的。因而体现在成本($c+v$)中的 c 和 v ,都是以“必要产品”的购买力或实物量计算。至于商品价值构成中的 m ,相当部分是作为公共产品的服务报酬,我们称之为 m ,也是由活劳动报酬 v ——必要产品构成的。

综上所述,在产品价值构成($c+v+m$)中,绝大部分都是由必要产品构成的,工资报酬 v 就是它的货币量,从而使价值量的两种形式——理论价值以劳动时间计量,与实际价值(实物价值)以实物(必要产品)计量,保持基本相同的内容。如果工资与劳动生产率同步增长,那理论价值与实际价值更是相一致了。马克思提出剩余价值转化为利润,产生了生产价格,生产价格等于生产成本加平均利润,生产价格是价格,价格是价值的货币表现,生产价格就是实际价值(实物价值)的货币表现。生产价格在《资本论》第三卷中提出,而第三卷是马克思身后由恩格斯精心整理完成的,马克思没有同时提出实际或实物价值,以致引起两个方面的后果。(1)资产阶级经济学者抓住机会,攻击马克思的劳动价值论。例如奥地利著名资产阶级学家庞巴维克就宣称:《资本论》的第三卷的论述和第

一卷的基本学说相矛盾,讲马克思的生产价格理论和劳动价值论完全相对立,甚至发表《马克思主义体系的终结》,讲马克思主义体系因而陷于“崩溃”,显然这是一种恶意的攻击。(2)在马克思主义经济学的学者中,有人提出价值指标与劳动生产率成正比变化,就要受到批判,认为它违反马克思劳动价值论。如果明确上述关系,一个是理论上的价值,从劳动时间的投入看问题;一个是现实中的价值,从劳动成果的投入看问题。彼此相差极大,甚至完全相反,但内容则一。如果能够知己知彼,了解其内容实质,看到必要产品的因果作用,而现存的种种对立和分歧也就迎刃而解了。

必须指出:实际价值(实物价值)非常重要,决不仅仅是理论上的争议,而且具有极其重要的实践意义。只有承认实际价值,人们才有可能据以进行现实经济的核算和管理,特别是在:(1)会计上,才能利用它,按实际消耗计算成本($c+v$);(2)统计上,也能据以计算产值指标,包括总产值、净产值、国民生产总值等等。

七、按资分配与三要素理论批判

党的第十五次代表大会正式作出决议,允许和鼓励资本和技术等要素参与市场收益分配,进一步确定了按资分配在我国的合理合法地位。这在过去不可想象,而实践证明它是完全正确的,是对马克思剩余价值理论和传统分配理论的重大发展和创新。然而与此同时,有人在私下议论,过去讲我国经济落后,需要补课,容忍资本主义剥削。现在不同了,讲初级阶段,至少需要一百年,而且巩固和发展社会主义制度,甚至需要几十代人坚持不懈的努力,比从资本主义产生到现在的三四百年还要长。时间如此之长,那存在剥削,就不是什么补课、容忍

的问题了。是不是情况变化了，接受资产阶级的生产三要素理论，至少也默认了三要素理论的正确性。据我理解，不是，绝对不是！

前面提到，作为资产阶级庸俗经济学的创始人，法国经济学家萨伊首创的生产三要素理论，认为商品价值是由劳动、资本和土地三个要素“协同创造”的，是由这三个要素在创造效用中各自提供的“生产性服务”所决定的，并且以生产三要素论为基础，提出了他的“三位一体”的分配公式。这样，就把本来都由劳动创造的三种收入说成是各有自己的独立源泉，从而掩盖了在资本主义条件下，资本和土地所有者对劳动者的剥削，和社会各阶级之间的对立关系。马克思曾借用基督教义中同一个上帝区分为“圣父、圣子、圣灵”这个“三位一体”的说法，来加以揭露和批评，并且指出：“三位一体公式”“是符合统治阶级利益的，因为它宣布统治阶级的收入源泉具有自然的必然性和永恒的合理性。”^⑤

资产阶级庸俗经济学之所以提出三要素理论并有其广泛的影响，还有它的理论、方法论根源，包括两个方面的原因：

1、把资本主义生产的特殊，看成是社会生产的一般。这在前面已经作了较多地阐明。

2、把价值分配等同于价值生产。价值分配与价值生产密切相联系，但决不相等同。分配是指生产成果的转移和归宿，一般说，可以按劳、可以按资、也可以按需。按需分配从整体看，是作为共产主义分配形式，但并不是只有共产主义才有按需分配。实际上作为社会劳动成果的一种分配形式，古来有之，如救济、抚恤、捐赠以及行乞、化缘等，分享一部分社会生产成果，既不凭劳动，也不凭资本，而是凭困难和需要，凭社会公益和同情。虽然在过去社会为数极少、极少，但性质上属于按需分配。所以把价

值分配等同于价值生产是错误的，而这种错误有着广泛的影响。

发生误解的导因很多，但主要一条就是把生产要素与经营要素相混同。作为生产要素的劳动力、劳动手段与劳动对象三者结合，制造新产品——新的使用价值和价值。作为经营要素的土地、劳动和资本，取得相应的报酬——地租、工资和利润。如果把两种不同要素的关系讲清楚，相信绝大多数人，包括相当一部分资本所有者，都会面对实际，摒弃资产阶级三要素理论。现在世界上很多大富翁，亿万资产，富可敌国，但谁也不敢说，他的资本（一种货币购买力）创造他所拥有企业产品的使用价值和价值，但肯定又会讲，他的资本非常重要，并经营有方，善于借助物化劳动——先进的设备、材料和工艺，大幅度地提高劳动生产率，创造大量的剩余产品、剩余价值，归其所有，即供其进行“分取”和剥削，从而占有大量的社会财富、劳动成果。但所有者不等于创造者，占有财富不等于创造财富。创造价值和使用价值的永远是劳动者，其中特别是科学技术的力量。因此归根结底是社会活劳动创造价值。

八、改革开放，推动财政理论的巨大发展

改革开放，进行国民经济核算制度的重大改革，由MPS转向SNA，建立我国新国民经济核算制度。1992年8月，国务院正式批准了改革方案，并确定1995年起，全面转入新国民经济核算体系的轨道上去。

改革的中心是扩大生产范围，由原来的五大物质生产部门，拓广到包括国家管理、国防治安、文化教育、城乡交通管理等行政和事业部门。它们提供各种公共服务，又称公共产品，为社会生产和人民生活所使用。对公共服务总量

需要计算产值，包括在国内生产总值 GDP 之中。有生产必须有使用，广大生产部门享用了各种公共服务，必须给予相应的报酬，但又无法直接支付，只能采取税收缴纳的形式。税收属于 m ，而对公共服务的使用属于 c ，所以企业产品价值构成 $(c+v+m)$ 的 m ，一部分用以支付所享用的公共服务部门的报酬，它和原材料、辅助材料、旅差费支付等是属于同一性质的，即中间消耗 c 。对于以税收形式上缴，而实际是作为公共服务报酬的部分，即形式是 m ，实际是 c 的部分，我们称之为 m 。

财政支出或财政使用，一般可归纳为三大块：(1)行政、事业费；(2)扩大再生产拨款；(3)社会保障经费等。在我国，第一项行政费、事业费占到整个财政支出的 80% 以上。过去公共产品、公共服务不作为生产活动，不计算产值，作为国民收入再分配，可以含糊其事。现在国家正式认定其生产性，并且计算产值，那就要求财政理论作相应的调整和发展了，要求将财政理论建立在新的生产理论基础上。国家分配论、公共需求论等著名的作为财政本质的理论提法，都渗入种种主观因素，“分配”也好，“需求”也好，容易因人、因观点而异。而社会劳动价值论， m 得之于众，用之于众，要求按客观规律办事，并对财政工作赋予更为重大的任务和使命，特别是要发挥其对公共服务部门规模结构的优化作用。

财政收入主要来自生产部门对所享公共服务的报酬，生产部门的生产收益就包括了公共服务部门的贡献，得之于众，还之于众，理所当然，可以协调赋税关系，减少纳税者的心理阻力。而财政部门也应立足于搞好社会生产，设法使有关部门提供更多更好的公共服务。就是说服务部门，包括文化教育、科学技术、社会治安、城乡交通和国家管理等部门必须有一个合

理合适的规模结构，而且会随着经济技术发展和政治形势的变化而变化。社会不稳定，安全无保证，一切生产再生产都无法顺利进行。现代高科技，教育是基础，必须把科技教育放在重要地位，实行科教兴国。但又不能脱离现有的经济技术基础。财政拨款，建立在促使各公共服务部门优化资源配置，为社会劳动创造价值提供更好硬软环境的基础上。

理论源于实践，高于实践，并指导实践。伴随改革开放对财政工作提出的新课题、新任务的付之实践，必然会推动财政理论的相应发展，建立与财政实践相配对的新财政学理论体系。

九、核算改革，解决了会计学的理论难题

会计学的研究对象，长期存在着争论，比较有代表性的主张是研究资金运动，研究资金的分布状态和资金的增值情况。要增值必须有来源，来源只能是生产，由生产创造剩余价值，进行分配再分配，离开生产，离开价值创造，使得企业增值利润就变成无源之水，无本之木。从而使会计核算、会计学的研究对象，产生如下几个基本的理论难题。

第一个难题是会计核算的范围。过去生产仅限于物质生产，在五大物质生产部门外，其他所有各服务部门，包括服务企业和事业部门，不是生产部门，不计算产值，仅仅是国民收入的再分配，再分配不创造价值，就不能采用会计核算。出现会计研究对象理论与实践的矛盾。通过改革，现在拓宽了，社会劳动创造价值即一二次产业创造价值，所有服务企业包括国家行政和事业单位，都是生产部门，都计算产值，都创造价值。从而说明改革开放，批准采用新国民核算体系，为会计核算克服了一个极大的理论障碍。拓宽了应用范围，不仅仅是物质生产

部门需要会计核算，而所有过去被排斥在生产之外的服务企业，也都要会计核算，而大量的行政、事业单位同样需要会计核算。所不同的，只是后者不是以市场价格，而是以成本价格核算。

第二难题是会计核算的计量标准问题。各部门会计都是立足于生产和经营，通过成本(c+v)的核算，研究资金的增值和分布，研究资金的来源的使用，以加强管理。不可能用劳动时间计量，如果只以劳动时间为单位，就无法进行核算。所以过去会计学讲坚持劳动价值论，实际上牵强附会，中间存在理论上的脱节。现在有了实际价值，即有了实物为内容的实际价值，以生产经营中的实际消耗的料工费计算，而且又与理论价值保持相同的内容，必要产品既是因又是果，解决了这个理论难题，从而为会计学坚持劳动价值论提供了充分的理论证据和材料。

第三个难题是会计核算中的配比问题。也就是会计分配应该有个标准和依据，过去经济学理论只认定活劳动创造价值，物化劳动只能转变价值。那企业购置再好、再现代化的机器设备都不能增加价值，不能创造剩余价值，那什么研究集资增效与收益分配就发生矛盾，按资本配比利润、支付银行利息就失去理论前提。集资增效不行，配比缺乏理论依据，会计核算就失去其基础了。现在确认物化劳动能创造剩余价值，而资本又对物化劳动形成现实生产力的贡献很大。物化劳动创造的剩余价值，投资者“分取”一部分由剩余价值转化的利润，储蓄存款者取得一定的利息，这是顺理成章的。保护所有者权益，给以相应的回报。存款计息，集股分红，为会计核算的配比分配，提供有力的理论依据。但资本决不能创造价值，物化劳动来自活劳动，劳动依然是价值的唯一源泉。

十、克服扭曲、维护马克思劳动价值论的理论光辉

劳动二重性是理解马克思政治经济学的枢纽，它是马克思首先提出的，是马克思继承前人，继往开来划时代的伟大贡献。它的核心是认定生产商品的劳动具有具体劳动和抽象劳动的二重性。它和商品二因素相联系，具体劳动创造使用价值，抽象劳动创造价值，从而使劳动价值论成为一个完整的科学体系。在价值构成中，有必要劳动价值和剩余劳动价值，剩余劳动价值即剩余价值，马克思提出三种剩余价值——绝对剩余价值、相对剩余价值和超额剩余价值。马克思剩余价值理论是马克思经济理论的基石。然而，对于马克思的价值理论和有关范畴，不要谈非马克思主义经济学，就是在马克思主义经济学的学者中，虽然都极力维护，并加以宣传和阐明，但由于两个原因，一个是理论扭曲，一个是理论模糊，也使马克思的劳动价值理论受到冲击和影响。下面作简要的剖析。

关于理论的扭曲，主要表现在物化劳动只能转移价值问题上。这是一个严重的扭曲，给剩余价值理论造成了困难。

马克思在讲述相对剩余价值时指出：“为了延长剩余劳动，就要用各种方法缩短生产工资的等价物的时间，从而缩短必要的劳动”^⑥，采用先进的设备材料和工艺，则是缩短必要劳动时间，延长剩余劳动时间最主要的方法。可见，物化劳动（设备、材料和工艺）在创造剩余价值中发挥最主要的作用。由于历史的理论扭曲，讲物化劳动只能转移价值，不能创造价值，主要是剩余价值，那相对剩余价值包括超额剩余价值就没有来源了，这给剩余价值理论增添了极大的困难和障碍。

由于上述历史的理论扭曲，对劳动二重性也造成了困难。在上面引用的邓小平同志讲话中，指出同样数量的劳动力，在同样劳动时间里，依靠科学技术，实际是依靠物化劳动——先进的设备、材料和工艺，生产出比过去多几十倍、几百倍的产品。假定过去只有必要产品没有剩余产品，那后来多生产的几十倍、几百倍产品，都是剩余产品，这表明靠科学技术，实际是依靠物化劳动创造如此多的剩余产品。但过去讲物化劳动——设备、材料和工艺也不能创造剩余价值。那逻辑说明，这些比过去多生产几十倍、几百倍的剩余产品，变成有使用价值而没有价值的“怪物”了。它直接动摇商品二因素的理论。劳动二重性表明，具体劳动创造使用价值，抽象劳动创造价值。“怪物”有使用价值没有价值，就会导致有具体劳动而没有抽象劳动，从而使劳动二重性失去其必要的逻辑基础了。

关于理论的模糊。价值是具体劳动的抽象，包括复杂劳动与简单劳动的抽象，加以平均化。很多学者对复杂劳动与简单劳动的抽象平均问题进行了研究，提出了看法。对此，马克思曾经指出：比较复杂的劳动只是自乘或不如说多倍的简单劳动，因此少量的复杂劳动等于多量的简单劳动。经验证明这种简化是经常进行的。”^⑦复杂劳动等于多少倍的简单劳动，这就是复杂劳动对比简单劳动的“倍加系数”。对于复杂劳动等于简单劳动的倍加，加上劳动者技术装备的千差万别，使折算起来更加困难，以致引起众多西方经济学家一系列的质疑和批评。甚至在西方国家中被认为是著名的马克思主义经济学家R·米克，1972年在其为自己的《劳动价值学说的研究》一书的第二版所写的导言中也认为，马克思对复杂劳动向简单劳动还原问题的处理是零碎的、不完整的。这就是一种理论上的模糊。深刻分析颇费篇幅，简单说来原

因有二：第一，马克思在上面引文中讲过，这种简化是经常进行的，也就是通过市场交换进行的，特别是货币作为一般等价物出现以后，复杂和简单已经在交换中体现了，不需要计算什么“倍加系数”。第二，不同技术装备水平的劳动者，也就是物化劳动介入了。但前面已经论述，所有作为社会总产品(c+v+m)中的物化劳动c，全部是由本期活劳动生产的。归根结底，活劳动是价值的唯一源泉，说明因复杂劳动向简单劳动还原困难，而导致对马克思劳动价值论的怀疑，是不正确的，是理论模糊导致的结果。

不论是基于理论扭曲或理论模糊，引起对马克思劳动价值论的冲击和影响，都发生在马克思主义经济学者中。应该认真讨论，相互切磋，克服扭曲，并广为宣传，共同维护马克思劳动价值的理论光辉。

注释：

①改革开放，扩大国际经济往来，国民经济核算制度需要同国际接轨。1984年，国务院成立专门组织——国民经济统一核算标准领导小组，我受委托担任所属的国民核算总体规划组组长。改革的中心是要由我国和前苏联等国采用的MIS体系，又称东方体系，结合我国特点，转轨到西方发达国家和绝大多数发展中国家采用的SNA体系，又称西方体系，核算范围由物质生产扩大到三次产业，与传统政治经济学的理论相矛盾，受到众多学者的指责。有的提出它陷入了资产阶级生产三要素论的泥坑。笔者很不以为然，出于工作需要，撰写文章，阐明三次产业创造价值和有关理论，并坚定认为：我国新国民核算体系的理论基础，依然是马克思主义的劳动价值论。

②《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第362页。

③亚当·斯密《国民财富的性质和原因的研究》上册，商务印书馆，1992年版第25页。

④《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23卷第194页。

⑤《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25卷第939页。

⑥《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23卷第557页。

⑦《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23卷第52页。

作者钱伯海：厦门大学经济学院教授，
博士生导师